

证券代码：871481

证券简称：中运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中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无需有关部门批准。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23 日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481	中运科技	2024 年 9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5 号珠江城大厦 57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拟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解除协议的议案》

鉴于战略发展的要求，公司拟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解除协议。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二）审议《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以及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和规定，公司拟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由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三）审议《关于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中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兴业股份有限公

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工作顺利完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决议之日起至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9 月 23 日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5 号珠江城大厦 57 楼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周乔 联系电话：020-2811080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中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6日